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具备融资租赁业务资质的相关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控股”）将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为相关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超过公司已审议的年度为子公司担保的额度，融资方式、融资金额、融资期限等具体内容以后续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截至目前旭阳控股已为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在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本金 9,779.57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对手方是控股股东，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

3.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尹天长先生已回避表决。此项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的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名称：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2.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4 号楼；
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注册资本：420,000 万元；

5. 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杨雪岗；

6.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信息咨询；科技开发；销售焦炭及副产品、葱油、炭黑、沥青、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7. 财务数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0.58 亿，净资产 60.75 亿，收入 64.22 亿，净利润 1.87 亿；

8.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旭阳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

9. 旭阳控股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旭阳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定价依据及对公司的影响

旭阳控股不会就上述担保收取任何费用，公司也不向其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旭阳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累计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4,653 万元，向旭阳控股出售印刷设备转让金额 6,133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借款本息合计 28,251 万元。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位。本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5日